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深圳百果園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411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不適用
公告標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業績公告
公告日期	2025年3月27日
公告狀態	新公告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末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4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	每 股 0.0065 RMB
股東批准日期	有待公佈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HKD, 金額有待公佈
匯率	有待公佈
除淨日	有待公佈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有待公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有待公佈
記錄日期	有待公佈
股息派發日	2025年7月18日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1712-1716號舖 17樓 合和中心 皇后大道東183號 灣仔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宣派之股息所適用之代扣所得稅（包括股東類型及適用的稅率）載列於下表。
-------------	------------------------------------

		股東類型	稅率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 (如適用)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本公司在H股個人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或20%的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但稅務法規、相關稅收協定或通知另有規定的，將按相關規定及稅收徵管要求具體辦理。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20%	本公司在H股個人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或20%的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但稅務法規、相關稅收協定或通知另有規定的，將按相關規定及稅收徵管要求具體辦理。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不適用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不適用		
發行人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余惠勇先生、徐艷林女士、田錫秋先生、焦岳先生及朱啟東先生；非執行董事孫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岩波博士、馬瑞光先生、吳戰簾博士、張以德先生及朱舫女士。				